

准予南京市建邺区洲岛红园社区慧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成立登记决定书

建民准字〔2025〕6号

黄俊等二位发起人：

你们提出的成立登记申请收悉，经审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国务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决定准予南京市建邺区洲岛红园社区慧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成立登记，业务主管单位为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江心洲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成立后应遵守我国宪法、法律和法规，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和本机关核准的章程开展活动，依法接受相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你单位的印章样式、银行账号、相关部门《同意设立党组织的批复》应当及时报本机关备案。

（本机关行政许可专用章）

2025 年 1 月 26 日

抄送：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政府江心洲街道办事处。